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19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股东佳源创盛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议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补充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递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日，佳源创盛持有公司股份 119,416,2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7%，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提案的内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属于《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一项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

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第一次投票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6、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光明南路1号升龙汇金大厦39层3901-3907。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2、审议《关于平潭鑫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3、审议《关于红信鼎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4、审议《关于补充审议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2021年4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资料，与相关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2.00	关于平潭鑫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3.00	关于红信鼎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4.00	关于补充审议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话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1、股东登记和现场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9:00-12:00、14:00-17:00；2021年4月22日（星期四）9:00-12: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董秘办。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新的网络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光明南路1号升龙汇金大厦39层3901-3907。

邮政编码：350000

联系电话：0755-88260216 传真：0755-88260215

联系人：何婷

（二）现场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敬请审议。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10”，投票简称“美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2.00	关于平潭鑫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3.00	关于红信鼎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			
4.00	关于补充审议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